# 2025年汽车租赁合同简单(22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雪海孤独 更新时间：2025-04-18

*汽车租赁合同简单一出租方(乙方)：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就租车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一、车辆：甲方租用乙方大客车5辆，车辆由乙方当事人全面负责。二、出车时间及费用\_\_年3月30日12时20分～15时30分;每辆车200元，当日结算。三、双方权利与...*

**汽车租赁合同简单一**

出租方(乙方)：

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就租车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车辆：

甲方租用乙方大客车5辆，车辆由乙方当事人全面负责。

二、出车时间及费用\_\_年3月30日12时20分～15时30分;每辆车200元，当日结算。

三、双方权利与义务：

1、出车事宜，由甲方负责统一合理调度安排。

2、乙方须遵守出车时间，按事先约定的时间待令派遣;特殊情况，甲乙双方依照协商结果执行。

3、乙方应自觉遵守交通规则，确保车况合格、行车安全。

4、发生交通事故，由乙方负责完全责任，与甲方无任何关系。

5、甲方在用车后，当日结算租金，足额兑现。

四、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在协议期内违约，违约方都须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五、协议文本：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协议自双方当事人签章时生效，并具法律效力。

承租方：\_\_\_\_\_\_\_\_\_\_出租方：\_\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

年月日

**汽车租赁合同简单二**

出租人：\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人：\_\_\_\_\_\_\_\_\_\_\_\_\_\_\_\_\_\_

一、租赁车辆

出租人根据承租人需要，同意将\_\_\_\_\_\_\_吨载重量\_\_\_\_\_\_\_牌汽车\_\_\_\_\_\_\_辆租给承租人使用，经双方协商订立如下条款。

二、承租人权力

承租人租用的\_\_\_\_\_\_\_\_\_限于用于\_\_\_\_\_\_\_\_\_\_\_\_\_\_\_\_\_\_。承租人只有调度权，行车安全、技术操作由出租人司机负责。

三、租期

租用期定为\_\_\_\_\_\_\_年，自\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承租人如果继续使用或停用应在\_\_\_\_\_日前向出租人提出协商，否则按协议规定照收租费或按协议期限将车调回。

四、租金

租金每月为\_\_\_\_\_\_\_\_\_元，从协议生效日起计，每月结算一次，按月租用，不足一个月按一个月收费。

五、保证金

1、承租人应于租赁协议书签署之日一次性足额交付相应保证金。

2、协议履行完毕后，保证金退还承租人。

3、保证金不得用于充抵租金。

六、所用燃料由承租人负责。

七、出租人权利义务

1、向承租人交付在运行中无任何保留条件、设备齐全的租赁车辆，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

2、按\_\_\_\_\_\_\_\_\_比例，承担租赁车辆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第三者责任的风险。

3、免费提供租赁车辆保养、合理使用中出现的故障维修、本市区域内的租赁车辆救援。

4、出租人不承担由承租人使用租赁车辆引发的连带责任和本协议规定的风险赔付范围之外的任何经济责任。

5、承租人拒绝接受租赁车辆在协议期间发生交通违章的处罚时，出租人有权将协议中登记的驾驶员作为责任人提交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处理。

6、出租人对汽车租赁申请者及承租人的信用信息有知情权。

八、承租人权利义务

1、在租赁协议规定的期间拥有租赁车辆的合法使用权并享有出租人为保障租赁车辆使用功能所提供的服务。

2、按协议规定交纳租金;合理使用租赁车辆。除另有约定外，租赁车辆的合理使用指以满足承租人乘用需要的驾驶过程;使用租赁车辆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3、妥善保管租赁车辆;配合出租人保障车辆性能的各项工作。

4、按照\_\_\_\_\_\_\_\_\_比例免除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第三者责任的赔偿。

5、不得买卖、抵押、质押、转租、转借租赁车辆。不得擅自变动、修理、添改租赁车辆任何部位或部件。

6、保证租赁车辆为协议登记的驾驶员驾驶。在协议期内，如承租人登记的信息发生变化，应及时通知出租人。

7、承担由于违反本条2至6款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

8、承担因使用不当造成租赁车辆修理、停驶的损失;承担丢失租赁车辆牌证补办费用及停驶期间租金;承担因不当使用租赁车辆或过失造成的不在保险赔偿范围内的任何损失。

九、违约责任

出租人不得擅自将车调回，否则将按租金的双倍索赔承租人。承租人必须按协议规定的时间和租金付款，否则，每逾期一天，加罚一天的租金。

十、声明及保证

出租人：

1、出租人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村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协议。

2、出租人签署和履行本协议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协议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出租人履行本协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出租人为签署本协议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协议的签署人是出租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协议生效后即对协议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承租人：

1、承租人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村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协议。

2、承租人签署和履行本协议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协议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承租人履行本协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承租人为签署本协议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协议的签署人是承租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协议生效后即对协议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十一、保密

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商业秘密的原提供方同意，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_\_\_\_年。

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本协议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并对一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等。

如因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导致协议无法履行时，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应在\_\_\_\_\_\_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协议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协议或暂时延迟协议的履行。

十三、通知

1、根据本协议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协议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

十四、争议的处理

1、本协议受\_\_\_\_\_\_\_\_\_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解释

本协议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协议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协议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协议的解释。

十六、补充与附件

本协议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协议的附件和补充协议均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七、协议效力

本协议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本协议正本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议副本\_\_\_\_\_份，送\_\_\_\_\_\_\_\_\_留村一份。

出租人(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承租人(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_\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

**汽车租赁合同简单三**

出租人：\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

1、出租人将\_\_\_\_\_\_辆\_\_\_\_\_\_车租给承租人使用，车号分别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租期为\_\_\_\_\_\_\_年，自\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止。

3、租金每车每月为\_\_\_\_\_\_\_\_\_\_\_\_\_元，从合同生效日起计，每月结算一次，按月租用，不足一个月按\_\_\_\_\_\_\_\_个月收费。所用燃料由承租人负责。

4、承租人租用的汽车只用于\_\_\_\_\_\_\_\_\_\_。承租人只有调度权，行车安全、技术操作由出租人司机负责。

5、承租人要负责对所租车辆进行维护保养，在退租时车辆如有损坏，应负责修复原状或赔偿，修复期照收租金。因出租人所派司机驾驶不当造成损坏的由出租人自负，如果致使承租人不能按合同规定正常使用租赁车辆，承租人不负担不能使用期间的租金，出租人应承担每日租金等额的违约金。

6、六、违约责任。出租人不得擅自将车调回，否则将按未运输期限租金额赔偿承租人。承租人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租金付款，否则，每逾期\_\_\_\_\_\_\_天，加罚\_\_\_\_\_\_\_天的租金。

7、其他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协商不成，按照合同法规定办理。

8、本合同一式份，双方各执正本\_\_\_\_\_\_份。

出租人(盖章)：\_\_\_\_\_\_\_\_\_\_\_\_承租人(盖章)：\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时间：\_\_\_\_\_\_\_\_\_\_\_\_\_\_\_\_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

**汽车租赁合同简单四**

承租单位(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出租单位(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由甲方承建的芳草地\_\_\_\_\_\_\_\_\_\_\_\_\_\_\_\_组团平基土石方工程，甲方租用乙方的铁马汽车(运建筑弃土用)\_\_\_\_\_\_\_\_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租用汽车运输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租用时间：\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或工程结束。

二、使用场地：\_\_\_\_\_\_\_\_县\_\_\_\_\_\_\_\_\_\_\_\_\_\_\_\_镇\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施工现场。

三、租金及计价方式：月租\_\_\_\_\_\_\_\_元/月/台，汽车每天工作时间与工程进度同步，根据工程的需要，汽车每天基本工作时间为早上6：30至当日晚上12：00，每月汽车维修时间三天，若超过三天，则甲方按\_\_\_\_\_\_\_\_\_\_\_\_\_\_\_\_元/天扣除乙方该机具的基本月租费，因甲方原因造成的停工、停产(如下雨、下雪等)，导致无法工作，乙方租金照收。

四、付款方式为月结。乙方工作时间满一个月后，甲方按实支付乙方租车费用，乙方汽车进场后，我司加油员对每台汽车在加油前的原有库存油量进行测量，并签字确认，以保证车主的利益。甲方付款给乙方时，乙方需提供等额的租赁发票、油发票、机械发票、机械配件发票等。

五、进出场费：设备的进场费由甲方承担，若甲方租用半年以上，出场费由乙方承担。

六、乙方机械在甲方租赁期间，所有权归乙方，甲方不得擅自转租或抵押，当日工作完毕必须由驾驶人员检查机窗玻璃及车门关锁好，方才下班。

八、责任和任务：

1、在租赁期内，燃油费、操作工食宿费均由甲方负责。

2、驾驶员必须听从现场指挥员的指挥，但甲方无权要求驾驶员违章操作。

3、乙方按期对设备进行保养时，甲方应安排时间给予配合。

4、乙方在土石方的运输过程中，必须保证汽车行驶的安全，确保安全驾驶，并经常检查机械故障，发现问题，及时修理。

4.1凡因汽车飞石或掉石造成过往行人或其它第三人的人身或财产安全，由乙方承担。

4.2因汽车驾驶不当或机械事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概由乙方负责。

4.3在运输过程中造成公路边电线被拉断，电杆破损的一切损失。

5、设备在租赁期内，若有变动，甲方(或乙方)应提前通知对方，以便安排。

九、若有一方违约或双方发生争议，尽量协商解决，协商无果，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十、本合同自乙方机械进场，正式开工之日起生效，至机械报停后租金截止，由甲方付清乙方租金后本合同自行失效。

十一、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代表签字盖章生效，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备注：其它未尽事项，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汽车租赁合同简单五**

甲方(出租方)： 联系电话：

乙方(承租方)：\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

有效证件：

驾驶证号码：

所租车辆名称： 型号： 颜色： 车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规定，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双方充分协商，就甲方将车辆出租于乙方使用的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租赁期限：从 年 月 日 时起至 年 月 日 时止，甲方将 号车交付于乙方使用。

租金：共计 元

行驶区域：在 范围内

第一条， 甲方的权利

1、 依合同向乙方收取租金及相关费用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1、 甲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提供乙方所需车辆;

2、 甲方保证所交付的车辆，其性能由车辆检测部门认定为技术状况合格且车辆配置及相关证件齐全;

3、 甲方应每月定期对租赁车辆进行检测和维护;

4、 如实告知乙方租赁车辆的相关信息;

5、 对所获得的乙方信息负有保密的义务;

6、 甲方承担该租赁车辆的保险费、养路费、燃油费;

7、 甲方要提供能够熟练驾驶所租车辆，并且持有有效驾驶证的驾驶员;

第三条， 乙方的权利

1、 按合同的约定拥有车辆的使用权;

2、 有权获知保证安全驾驶所需的车辆技术状况及性能信息;

第四条， 乙方的义务

1、 按时根据合同的约定缴纳租金及其他费用;

2、 妥善保管租赁车辆，保持车辆原状。未经甲方允许，不得擅自修理车辆，不得擅自改装、更换、增设其他设施;

3、 协助甲方按规定期限对租赁车辆进行车检和维修保养;

4、 不得利用甲方车辆，做非法用途，不得装载易燃易爆物品;

5、 保护甲方车辆所有权不受侵犯，不得转卖、抵押、典当、转借、转租所租赁的车辆;

6、 租赁车辆发生交通事故、盗抢时，应在第一时间通知甲方，再向交警、公安部门报警并办理相关手续;

7、 保证租赁车辆为合同登记的驾驶员驾驶，在租赁期间，如乙方登记的信息发生变化，应及时通知甲方。

第五条， 免除和减轻责任

1、 双方因不可抗力(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117条第2款所称)原

因不能履行协议的，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相关证明;

2、 一方违约后，另一方应积极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失扩大，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不得就扩大损失部分要求赔偿，违约方应当承担对方为防止损失扩大而支付的合理费用，但以损失扩大部分的数据为限。

第六条， 违约责任

甲方有如下行为的，乙方有权拒绝赔偿损失，并解除合同：

提供车辆相关的虚假信息;

第七条， 补充条款

承、租双方可对本合同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增加，细化作为补充条款，但不得违反有关法规及政策规定，不得违反公平原则。补充条款中含有不合理的减轻或者免除本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应以本合同为准。

第八条， 其他

1、 双方在执行本合同时 如发生纠纷，应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协商解决，协商

未果的，可向租赁发生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自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本合同含如下附件 ：

1、 驾驶员身份证复印件;

2、 车辆保险单复印件;

3、 车辆行驶 证复印件;

出租方： 承租方：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汽车租赁合同简单六**

出租方(甲方)：\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_\_\_\_\_\_\_\_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平

一、甲方保证所出租的车辆符合国家对租赁车辆的相关规定。

二、甲方应提供状况符合标准的车辆以及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并且告知车况，乙方应提供驾驶本和身份证明文件，双方验证后留复印件备存。

三、租赁期限

该车租赁期限自\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_日止。

四、租金：经甲乙双方协商决定，乙方在租期内无偿使用甲方该车辆。

五、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但需提前通知，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续租。

六、违约责任：如因乙方原因造成车辆损坏，甲方有权按国家标准收取修车费，租期届满应及时通知对方，否则报案处理，乙方不得将车辆用于从事非法活动，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回收车辆;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特别约定：如发生交通事故，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且协助处理。

九、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汽车租赁合同简单七**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

出租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明确出租方(甲方)与承租方(乙方)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租车期限及用途

1.1 甲方将\_\_\_\_\_牌车\_\_\_\_辆，车牌号码,车辆状况(见附表)

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起交付给乙方使用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时止收回，租赁期共\_\_\_\_\_\_\_\_年\_\_\_个月\_\_\_\_天\_\_\_\_时。

1.2 交付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3 用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租金标准及担保

2.1每天租金\_\_\_\_\_元，共计人民币\_\_\_\_元，乙方于接收车辆时向甲方全额付清。

2.2乙方按车辆价格总额的\_\_\_%，即\_\_\_元，向甲方交保证金。承租方应于租赁合同书签署之\_\_\_\_日内一次性足额交付相应保证金。保证金不得用于充抵租金，在合同履行完毕后，保证金应如数退还承租方，也可充抵相关费用，冲抵后有剩余的，剩余部分退还承租方。

2.3乙方租车在\_\_\_个月(不含\_\_\_个月)以上的，每月向甲方交纳租金的日期为\_\_\_\_日，逾期交付租金，应按超时天数，每天向甲方交纳相当于租金的\_\_\_%作为违约金。

2.4乙方所租汽车，每天(按24小时计)行驶不得超过\_\_\_公里，超出部分由甲方每公里加收\_\_\_元;超出\_\_\_小时按半天计费，超出\_\_\_小时按全天计费。

第三条甲方权利义务

3.1甲方义务向乙方交付在运行中无任何保留条件、设备齐全的租赁车辆，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车辆技术状况必须良好，各种证照及规费缴讫证齐全。由于车辆状况导致租赁车辆不符合乙方使用标准时，须提供同等档次替换车或减免租金。

3.2甲方负责办理保险公司为租赁车开办的险种。承担租赁车辆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

第三者责任的风险。承担的比例不低于\_\_\_\_%(上述风险损失的计算、赔付依照机动车辆保险条款及赔付程序进行)。

3.3甲方负责车辆的\_\_\_级维护和年检。

3.4租赁车在租赁期间发生事故时，应积极协助乙方处理事故。此外为乙方提供在\_\_\_区域内\_\_\_小时故障、事故救援服务。但甲方不承担由于乙方使用租赁车辆引发的连带责任和本合同规定的风险赔付范围之外的任何经济责任。

3.5在租赁期间内有权对车辆使用情况实施监督。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使用车辆或者有其他可能造成更大损失时，甲方有权收回租赁车辆，终止履行合同并要求赔偿。

3.6出租人对汽车租赁申请者及承租人的信用信息有知情权，但对所获得的信息负有保密的义务，因泄密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3.7乙方拒绝接受租赁车辆在合同期间发生交通违章的处罚时，甲方有权将合同中登记的驾驶员作为责任人提交交通管理部门处理。

第四条乙方权力义务

4.1在租赁期间，在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间拥有租赁车辆的合法使用权并享有甲方为保障租赁车辆使用功能所提供的服务。同时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法令，安全行车;因违法、违纪、违章所造成的民事法律责任，自行负责，并承担给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4.2在租赁期间妥善保管租赁车辆;配合甲方保障车辆性能的各项工作。负责对车辆例行保养和小修，不得擅自变动、修理、添改租赁车辆任何部位或部件。如车辆在例行保养和小修时需更换零部件，应事前取得甲方的许可。

4.3保证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租赁车辆，不得将车辆不得买卖、抵押、质押、转租、转借租赁车辆;保证租赁车辆为合同登记的驾驶员驾驶，不得擅自将车辆交与无证人员驾驶，在合同期内，如乙方登记的信息发生变化，应及时通知甲方。

4.4按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合理使用租赁车辆。除另有约定外，租赁车辆的合理使用指以满足承租方乘用需要的驾驶过程。承担车辆租赁期的油料费、过桥费、过路费、小修费用和车辆被盗后保险公司付赔后的不足部分及其他费用。

4.5承担因使用不当造成租赁车辆修理、停驶的损失;承担丢失租赁车辆牌证补办费用及停驶期间租金;承担因不当使用租赁车辆或过失造成的不在保险赔偿范围内的任何损失。

4.6租赁车辆使用期间，发生交通事故，及时向当地、交通、保险部门报案联系。并在\_\_\_\_小时内通知甲方协助解决。承担交通管理部门裁定的责任，并承担保险公司付赔甲方后不足部分的损失和修理期间车辆的租金。承担的比例不低于\_\_\_\_%(上述风险损失的计算、赔付依照机动车辆保险条款及赔付程序进行)。

4.7如需续租车辆，须在本合同期满前向甲方办理续租手续，合同期满未办理手续，逾期\_\_\_天(含\_\_\_天)未交还车辆，除应交纳逾期期间的租金外，另交纳逾期租金\_\_\_ %的违约金，逾期\_\_\_天以上，未与甲方办理续租手续的，甲方将向有关部门申报，由此产生的后果及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声明及保证

甲方保证：

5.1出租人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5.2出租人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5.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做出任何足以对出租人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5.4出租人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出租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乙方保证：

5.5承租人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或有着良好信誉和独立经济能力的自然人，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5.6承租人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5.7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做出任何足以对承租人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5.8承租人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承租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六条 保密约定

6.1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商业秘密的原提供方同意，一方不得向任何

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保密期限为\_\_\_\_\_\_\_\_年。

6.2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七条违约责任

7.1甲方未按规定履行责任，应承担乙方受到的损失。

7.2乙方未按规定履行责任，除承担甲方受到的损失外，还应承担自身损失的部分。

7.3上述风险损失的计算、赔付依照机动车辆保险条款及赔付程序进行。违约金为\_\_\_\_元。

第八条争议解决方式

解决争议方式：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当事人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_\_\_\_人民提起诉讼。

第九条补充条款

9.1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本合同一式\_\_\_\_份，双方各持正本一份。附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空白部分手写体与印刷体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只限一次性填写，更改无效。

9.2如需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应提前\_\_\_\_天通知对方。

9.3本合同租赁期在\_\_\_\_\_\_\_\_年(月)以上由甲方报送一份给运管部门备案。

9.4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9.5签订时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租方(章)：\_\_\_\_\_\_\_\_\_\_\_\_\_\_\_出租方(章) ：\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地表人：\_\_\_\_\_\_\_\_\_\_\_\_\_\_\_法定地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行：\_\_\_\_\_\_\_\_\_\_\_\_\_\_\_ 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

编码：\_\_\_\_\_\_\_\_\_\_\_\_\_\_\_\_\_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

使用说明：在未使用的空白处画上╲或╳等符号

**汽车租赁合同简单八**

甲方（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

乙方（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

甲方有效证件（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有效证件（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住址：\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住址：\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驾驶证号码：\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所租车辆名称：\_\_\_\_\_\_\_\_\_\_\_型号：\_\_\_\_\_\_\_颜色：\_\_\_\_\_车号：\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规定，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双方充分协商，就甲方将车辆出租于乙方使用的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租赁期限：从\_\_\_\_\_年\_\_\_月\_\_\_\_日\_\_\_\_\_时起至\_\_\_\_\_年\_\_\_月\_\_\_\_日\_\_\_\_\_时止，甲方将\_\_\_\_\_\_\_\_\_\_\_\_\_\_号车交付给乙方使用为期贰年。

押金：共计\_\_\_\_\_\_\_\_\_元（人民币\_\_\_万\_\_\_千\_\_\_百\_\_\_拾\_\_\_元）。

租金：共计\_\_\_\_\_\_\_\_\_元（人民币\_\_\_万\_\_\_千\_\_\_百\_\_\_拾\_\_\_元）贰年。

首付：\_\_\_\_\_\_\_\_\_\_元（人民币\_\_\_万\_\_\_千\_\_\_百\_\_\_拾\_\_\_元整）。\_\_\_\_\_年\_\_\_月\_\_\_\_日\_\_\_\_\_时止续交全年租金\_\_\_\_\_\_\_\_\_\_元（人民币\_\_\_万\_\_\_千\_\_\_百\_\_\_拾\_\_\_元整），以此类推支付下一年的费用。合同到期后甲方将此车收回。

第一条 甲方的权利

1。依合同约定向乙方收取租金及相关费用。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提供乙方所需的车辆。

2。甲方保证所交付的车辆，其性能由车辆检测部门认定为技术状况合格且车辆配置及相关证件齐全。

3。如实告知乙方租赁车辆的相关信息。

4。对所获得的乙方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第三条 乙方的权利

1。按合同的约定拥有车辆使用权。

2。有权获知保证安全驾驶所需的车辆技术状况及性能信息。

第四条 乙方的义务

1。如实向甲方提供驾驶人员的驾驶证、身份证证明材料。

2。按时根据合同的约定交纳租金及其他费用。

3。按车辆性能、操作规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租赁车辆。

4。妥善保管租赁车辆，保持车辆原状。未经甲方允许，不得擅自改装、更换、增设其他设施。

5。协助甲方按规定期限对租赁车辆进行车检和维修保养。

6。不得利用甲方车辆，作非法用途，不得装载易燃易爆物品。

7。保护甲方车辆所有权不受侵犯，不得转卖、抵押、质押、典当、转借、转租所租赁的车辆。

8。租赁车辆发生交通事故、盗抢时，应在第一时间通知甲方后，再向交警、公安等部门报案并办—理相关手续。

9。保证租赁车辆为合同登记的驾驶员驾驶。在租赁期内，如乙方登记的信息发生变化，应及时通知甲方。

10。在合同期内由乙方承担此车辆产生的一切费用如（保险、保养、维修、违章等）。

第五条 免除或减轻责任

1。双方因不可抗力（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117条第2款所称）原因不能履行协议的，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相关证明。

2。损失是由乙方自己过错造成的，其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3。一方违约后，对方应积极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失扩大，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不得就扩大损失部分要求赔偿；违约方应当承担对方为防止损失扩大而支付的合理费用，但以损失扩大部分的数额为限。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及费用、使用和保管租赁车辆的，应承担

下列违约责任：

1。逾期交纳租金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交纳租金总额的3%交纳滞纳金。逾期归还租赁车辆的，根据所租车辆型号按日租收取租金。

2。提前解除合同退租的，应按一个月租金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已交纳租金的，甲方在扣除违约金后将余款退还乙方。

3。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前3日通知甲方续租的，在租赁期满后，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续租。

4。乙方有下列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退还保证金和押金。

（1）提供虚假信息；

（2）拖欠租金或其他费用的；

（3）转让、抵押、质押、典当、转借、转租租赁车辆或确有证据证明存在上述危险的；

（4）确有证据证明乙方利用租赁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的。

5。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改装、更换、增设他物等改变租赁车辆原状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6。 未协助甲方按时参加租赁车辆车检或维修保养、不按车辆性能及操作程序使用车辆致使车辆修理、停运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7。非因甲方原因导致车辆被第三方扣押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8。乙方违反交通法规所造成的车辆及人员伤亡（如喝酒，违章驾驶等）等其他原因致使保险公司不予受理或拒绝赔偿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9。在发生交通事故及其它意外事故时，乙方未按上述规定通知甲方或未按甲方的要求办—理报警等相关事宜，给甲方造成的损失首先从乙方交纳保证金多余的押金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10。乙方在租赁期间发生车辆违章等行为所产生的罚款均由乙方负责，甲方无责任。

第七条 担保条款

租赁期满，甲方按乙方实际履行合同情况，抵扣押金，不足部分从保证金中扣除。如乙方无违反合同约定情况的，应全额退还乙方。

第八条 补充条款

承、租双方可对本合同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增加，细化作为补充条款，但不得违反有关法规及政策规定，不得违反公平原则。补充条款中含有不合理的减轻或免除本合同条款中规定应由乙方承担的责任内容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6。\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一条 其他

1。双方在执行本合同时如发生纠纷，应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协商解决；协商未果的，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前诉讼。

2。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日期： 日期：

**汽车租赁合同简单九**

出租方：\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本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北京市汽车租赁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订。

第一条、承租方所租用出租方汽车的基本情况

1.号牌号码：

车辆类型：

车辆保险情况：

车辆年审情况：

第二条、租赁价格及结算方式：

承租方租赁出租方汽车的价格为\_\_\_\_\_\_元/月，每月\_\_\_\_\_\_日结算一次。

结算时由出租方出据正式发票/收据。

第三条、租赁期限：

租车日期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承租方需提前\_\_\_\_\_\_天通知出租方办理停租手续，协议即终止。

第四条、出租方的权利及义务

1.拥有租赁车辆所有权。

2.依合同向承租方计收租金及约定费用。

3.向承租方交付设备齐全的租赁车辆，以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

4.交接租赁车辆时如实提供车辆状况信息，保证车辆按时年审。

5.出租方必须购买车辆保险及交强险、第三者责任险必须达到\_\_\_\_\_\_万以上且在有效期以内。

7.对所获得的承租方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第五条、承租方的权利及义务

1.按合同的约定拥有租赁车辆使用权。

2.有权获知保证安全驾驶所需的车辆技术状况及性能信息。

3.如实向出租方提供驾驶本、身份证、营业执照等身份证明资料。

4.按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及其他费用。

6.妥善保管租赁车辆，维持车辆原状。

未经出租方允许，不得擅自修理车辆，不得擅自改装、更换、增设他物。

7.按规定期限对租赁车辆进行车检及维修保养。

9.租赁车辆发生交通事故、被盗抢时，应立即向公安、交管等部门报案并在12小时内通知出租方，并协助出租方办理相关手续。

10.承租方对租赁车辆要妥善保管，如因承租方保管或驾驶不善造成车辆损坏及各种证件的丢失，由承租方按照保险公司的赔偿标准赔偿出租方。

11.租赁期满，应按时返还租赁车辆及有效证件。

第六条、出租方的违约责任

1.如出租方未及时购买相关保险规费或年审，则可视为本合同自行解除，一切后果由出租方承担。

2.出租方在本合同约定期限未满时收回车辆时，需提前30天告知承租方，如已收取承租方预付租金，出租方需退还相应预付租金。

第七条、承租方的违约责任

承租方不能按合同约定交纳费用、使用租赁车辆、保管租赁车辆、归还租赁车辆时，应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1.逾期交纳租金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交租金总额的\_\_\_\_\_\_%交纳滞纳金。

逾期归还租赁车辆的，除继续计收租金外，应交纳逾期应交租金\_\_\_\_\_\_%的违约金。

2.提前解除合同归还租赁车辆的，应按未履行部分租期租金总额的\_\_\_\_\_\_%向出租方支付违约金，已交纳租金的，出租方在扣除违约金后应将余款退还承租方。

3.承租方有下列行为的，出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收回租赁车辆：

(1)提供虚假信息。

(2)拖欠租金或其他费用。

(3)转卖、抵押、质押、转借、典当、转租租赁车辆或确有证据证明存在上述危险的。

(4)确有证据证明承租方利用租赁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的。

4.不按车辆性能或操作程序使用而造成的租赁车辆修理、停运损失;承担因过失被保险公司拒绝赔偿的损失。

5.擅自改装、更换、增设他物等改变租赁车辆原状造成的损失。

6.未协助出租方按时参加车检或维修保养而造成的损失。

7.非出租方原因导致车辆被第三方扣押的责任。

8.违反交通安全法规时，应在被告知的5日内接受处罚。

如拒绝接受处罚，合同中登记的驾驶员将作为违章责任人被提交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处理。

第九条特别约定

承、租双方可对本合同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增加、细化做为补充条款，但不得违反有关法规及政策规定，不得违反公平原则。

补充条款中含有不合理地减轻或免除本合同条款中规定应由出租方承担的责任内容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1.承租方如要求延长租期，须在合同到期前提出续租申请，出租方有权决定是否续租。

2.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向双方选定的仲裁机构提请仲裁。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汽车租赁合同简单篇十**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交通部有关规章，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汽车租赁合同，设定下列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一、出租方根据承租方需要，同意将牌汽车壹辆租给承租方使用。

二、承租方租用的汽车只限于承租方进行经营、管理事务用。承租方只有调度权，行车安全、技术操作由出租方司机负责。

三、承租方主要负责对所租车辆进行维护保养，在退租时如给车辆设备造成损坏，承租方应负责修复原状或赔偿，修复期照收租费。因出租方所派司机驾驶不当造成损坏的由出租方自负，如果致使承租方不能按合同规定正常使用租赁车辆，承租方不付给出租方不能使用期间的租费。

四、租用期定为2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承租方如果继续使用或停用应在5日前向出租方提出协商，否则按合同规定照收租费或按合同期限将车调回。

五、租金每年为人民币\_\_\_\_\_元，从合同生效日起计，每年结算一次，按年租用，不足一年按实际月份结算。

六、所用燃料、日常费用由承租方负责，车辆保险费、车船使用税等由出租方承担。

七、违约责任。出租方不得擅自将车调回。承租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租金付款。

八、其他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另订附件。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汽车租赁合同简单篇十一**

合同编号：

出租人(甲方) ：

承租人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

一、本合同所称汽车租赁，是为用户提供以小时、日、月计算的租车服务，并收取相应的租赁费。

二、甲方将手续完善、证件齐全、技术状况良好的车辆型号为 \_\_\_\_\_\_\_\_\_\_\_\_\_，车牌为\_\_\_\_\_\_\_\_\_\_\_\_，颜色为\_\_\_\_\_\_\_\_\_\_\_\_\_\_，本车折价为\_\_\_\_\_元人民币，承租给乙方。

三、本合同租赁期限从 \_\_\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_\_\_\_时起至 \_\_\_\_年 \_\_\_\_\_\_月 \_\_\_\_\_ 日 \_\_\_\_时止。

四、乙方应付租金人民币 \_\_\_\_ 元整给甲方。乙方超时还车的，甲方按超时每小时加收人民币 \_\_\_\_\_\_\_\_\_\_ 元。 ( 超时 6 小时按天计算租金) 。

五、短租客户先付清租金再用车;月租以上客户于每月 \_\_\_\_\_\_\_\_\_号前支付租金，逾期加纳租金的，除应补交拖欠租金外，甲方将另计收逾期租金的\_\_\_\_% 作为违约金。

六、乙方在租车的时候，应同时交付租车押金人民币\_\_\_\_\_ 元整。还车时扣除应交款项后，甲方将余款退还给乙方，但不计付利息。

七、乙方还车时，甲方将在租车押金中扣除 \_\_\_\_\_\_\_\_\_\_\_\_ 元作为违章押金，在 \_\_\_\_\_\_\_\_\_\_ 天内查明无违章记录后退还给乙方。

八、乙方需要提前还车，租期的剩余时间在一天以内的，甲方不退还租金。租期的剩余时间在一天以上 29天以下的，甲方退还租金的 30 % ，租期的剩余时间在30 天以上的，甲方退还租金的 20 % 。

九、该租赁车辆只限于上海市内行驶，如需出省外的必须经甲方同意，并由甲方负责办理省外保险，费用由乙方负责;如擅自驾车出省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甲方将向其追讨一切经济损失。

十、租赁期间限行驶 \_\_\_\_\_\_\_\_\_公里，每超 一公里 加收人民币 \_\_\_\_\_\_\_\_\_\_\_元;连续租三天以上不限公里。

十一、租期到后，乙方如需要续租的，必须经甲方同意，并向甲方办理相应的手续;逾期不办理手续的，逾期租金按每天 \_\_\_\_\_\_\_\_\_\_元计算，乙方除应加纳逾期租金外，甲方将另外收取逾期租金的 30% 作为违约金。逾期 \_\_\_\_\_\_\_\_\_ 天都未交还车辆的，甲方将按诈骗案上报主管公安机关处理。

十二、甲方向乙方提供有效的行车证件，并负责对车辆投保车身险，第三者责任险、司乘座位险、附加险，且保险期限包含了租赁 期限全过程。

十三、租赁汽车的所有权属于甲方，如任何第三者由于甲方的原因对租赁主张任何权利，概由甲方负责，乙方的使用权不得受此影 响。

十四、在本租赁合同期限内，仅汽车的使用权属于乙方。乙方不得将车辆抵押、典当、出卖、出借、转租或作其它非法用途，如经发现其一者，甲方有权随时收回车辆，并追究乙方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十五、在租用的过程中，乙方必须保证车辆证件及号牌的完整。如有遗失的，由乙方负责在补办过程中的一切费用。由因乙方任何原因造成甲方车辆不能营运的，甲方将按每日 \_\_\_\_\_\_\_\_\_\_\_\_ 元的标准收取车辆停运费。

十六、甲方负责租赁期内的车辆的保养、正常磨损的维修、年审、季审的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

十七、乙方承担租赁期的车辆燃油费、路桥费、停车费、违章罚款等在车辆使用过程中的费用。

十八、在使用车辆过程中由于乙方的原因使车辆有任何损坏需要维修但又不到保险公司理赔要求的，乙方必须按车辆原样给予修复。

十九、在租赁期间，如果发生交通事故、车辆被盗或灭火时，乙方必须立即报警及通知甲方，甲方将协助乙方处理事后车辆维修索赔等事情，但乙方必须负责保险公司因乙方原因拒赔或赔偿不足部分的经济损失，并承担办事过程中的一切费用。

二十、在使用车辆过程中，乙方保证对车辆不拆件，不改装，需要维修时，必须通知甲方，并由乙方将车辆开到指定的维修厂进行维修。如车辆在外地的，由甲、乙双方协商后解决。

二十一、租赁期内由于车辆的正常磨损或机械故障所造成的停驶，甲方应延长相对的租期或减免相应的租金。但不负责因此而造成乙 方直接或间接的损失。

二十二、月租以上的车辆每月必须定期回甲方修理厂进行例行保养，如乙方不履行保养义务，甲方将按每车每月收取 3000 元的因车辆不能正常保养而加速车辆磨损的损失费。

二十三、担保人作为本合同的担保方，保证承担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并以个人工资、财产、物业作为乙方的经济担保，包括乙方违约应承担的一切法律及经济责任，担保期限为直至前述责任全部清偿完毕。

二十四、在租赁期间，如乙方发生关闭、停产、合并、分立、破产或丧失支付租金及相关费用的能力时，甲方可立即采取紧急措施，收回车辆，且并不因此免除本合同规定的乙方其它责任。

二十五、凡需对本合同进行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双方协商制定，并以书面形式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二十六、有关本合同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如协商不了的，应交由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审理。

二十七、乙方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及甲方提供的车辆交接技术检验表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十八、本合同一式三份，经甲、乙双方及担保人签字后生效。

出租人(甲方)：承租人(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订日期：签订日期：

**汽车租赁合同简单篇十二**

出租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就车辆出租事宜订立本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车辆出租

甲方自愿将其拥有的\_\_\_\_\_\_\_\_牌汽车(牌照号码：\_\_\_\_\_\_\_\_)出租给乙方使用。甲方应当于本协议订立之日起2日内向乙方交付车辆，同时还应交付行驶证、购置税缴纳证、已付保险凭证、随车工具。

二、租赁期限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共\_\_\_\_个月。

三、租金及支付方式

1、租金数额为每月\_\_\_\_\_\_\_\_元，共\_\_\_\_\_\_\_\_元。乙方应于接车时向甲方支付第一年(或月、或季度)租金\_\_\_\_\_\_\_\_元，以后租金采用先交后使用的方式向甲方支付，即应在上年度合同到期前\_\_\_\_个月付清下年(或月或季度)的租金。

2、支付租金同时乙方还应支付\_\_\_\_\_\_\_\_\_\_\_\_元租车押金，该押金在租期到期时，如乙方无违约及车辆损坏情况下予以退还。

四、甲方乙方的其他权利义务

1、甲方应保证车辆手续齐全，包括行驶证、购置税缴纳证、交强险等各种行车手续;如因甲方办理手续不全导致使用车辆过程中被有关部门查处，相关责任由甲方承担，如因此耽误乙方使用车辆，应根据实际向乙方赔偿损失。

2、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用途使用车辆。在乙方不按约定用途使用车辆时，甲方有权解除协议，并要求承担违约责任。

3、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时间和数额足额支付租金。在乙方不按约定时间足额支付租金时，应按照迟延履行部分租金的每日\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迟延支付超过\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协议。

4、车辆交付乙方后，出租车辆的、车船使用税、保险费、年审等一切因使用车辆有关的税费等均由甲方向有关部门缴纳，燃油由乙方自行负担。如因缴纳不及时或未缴纳而造成的相关责任由各责任方负担。

5、甲方应缴纳的保险费应当包括：第三者责任险、车损险、盗抢险、交通强制险等险种，具体投保数额按照保险公司核定数额计算。

6、在出租期限内，车辆发生交通事故，或者在使用过程中出现非甲方责任产生的其他风险，保险公司不予理赔部分，由乙方承担所有责任，并均由乙方自行处理，如需甲方出具手续，甲方予以协助。在车辆发生损坏时，如保险赔偿金不足以将车辆修复至可使用状态，乙方应承担补足责任并承当车辆实际维修费\_\_\_\_\_\_\_\_\_\_\_\_\_%的折旧费。

7、出租期间，乙方不得将出租车辆予以转让、转租、抵押、质押、或者以其他方式设定担保。如有，甲方有权解除协议，要求乙方承当损失，并要求乙方支付租金数额\_\_\_\_\_\_\_\_\_\_\_\_\_%的违约金。

8、乙方应当妥善保护车辆，定期保养，相关费用由乙方负担。在租赁期满或按照本协议约定解除协议向甲方交还车辆时，应当使车辆符合使用后的状态，玻璃、随车工具等应完整有效。

9、出租期间，车辆正常使用造成的损坏，由乙方负责修理。

10、如甲方在租赁期内出卖车辆，甲方应当向购买人声明本协议的，本协议对购买方继续有效。乙方不主张优先购买权，但甲方应向乙方告知出卖事宜。

11、甲方应保证出租车辆不存在抵押、查封等影响乙方正常使用的情形，如有以上情形或甲方对车辆的权利存在瑕疵的情形，并影响乙方使用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租金数额\_\_\_\_\_\_\_\_\_\_\_\_\_%的违约金，乙方有权解除协议。

五、租赁期满

1、租赁期届满时，本协议终止，如乙方不再租赁，应在租赁期届满时按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向甲方交还车辆。如乙方继续租赁，双方应协商重新订立协议。

2、租赁期届满，双方没有对继续租赁达成协议，乙方不向甲方交还车辆时，除按照本协议约定租金标准的2倍赔偿甲方损失，如需诉讼解决时，乙方还应承担按规定标准计算的律师代理费。

六、协议解除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协议。

2、如车辆在出租期限内达到报废年限或报废里程被强制报废时，本协议解除，乙方按照实际使用期限支付租金，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在依据本协议单方解除协议时，解除协议方向另一方发出解除协议通知到达对方联系地址之日视为协议解除生效日。协议解除时，乙方不向甲方交还车辆时，除按照本协议约定租金标准的2倍赔偿甲方损失，如需诉讼解决时，乙方还应承担按规定标准计算的律师代理费。甲方不接收车辆时，乙方可以向公证机关提存，提存时的车辆状况视为符合协议约定的交车状况，并有甲方承担相关费用。

七、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协议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协商解决，也可到\_\_\_\_\_\_市\_\_\_\_\_\_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生效及其他约定

1、未尽事宜，双方协商确定。

2、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生效。

3、本协议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承租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出租方：(签章)\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日\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日

**汽车租赁合同简单篇十三**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

甲方和乙方一致同意按照下列条款签订本融资租赁合同，并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甲方根据乙方要求,以租给乙方使用为目的,为乙方进行融资,协助为甲方购买提供货运汽车, 乙方应向甲方承租并使用该车辆。

第二条租期共计\_\_\_\_个月，即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止。在租期内，乙方不得中止和终止对租赁车辆的租赁，并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变更本租赁合同的要求。

第三条 甲方应当合同生效日起当日内向乙方提供租赁车辆, 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向甲方支付租金和运输费用.

第四条车辆租金为月租金 元按季度支付,于每季度月初\_\_\_\_\_\_\_\_日支付.运输费用按市场价格结算,运费结算时间为每月\_\_\_\_\_\_\_\_日,支付时间为下月月初\_\_\_\_\_\_\_\_\_日前.

第五条对租赁车辆的权利和义务

(1)在租赁期内车辆的所有权属于甲方，乙方对租赁汽车只有使用权。乙方不得在租期内对租赁车辆进行销售、转让、转租、分租、抵押、投资或采取其它任何侵犯租赁车辆所有权的行为。

(2)租期内租赁车辆由乙方使用，乙方有义务合理和适宜地保护租赁车辆，并对由于乙方自己的过失或疏忽或由乙方可防止的任何

第三人的行为造成的对租赁车辆的灭失或损害负有赔偿义务。

(3)为了保证租赁车辆的正常使用和运转，乙方负责对租赁车辆按技术要求进行正常的、适时的维修和保养。维修和保养所发生的费用和车辆发生的燃料费用均由乙方自付。

(4)租赁期满后，本合同租赁车辆的处理：

a、续租

甲方同意乙方对合同的租赁车辆进行续租，其续租租期、租金金额、租金交纳日期等租赁条件由甲乙双方在合同期满前三个月内协商确定，并另订续租合同.

第六条违约和争议的处理

(1)乙方应根据本合同的规定按时交纳租金，并遵守合同中关于租赁车辆使用的规定。如乙方在应付租金到期后内未能交付租金，或违反租赁车辆使用的有关规定，甲方有权终止租赁.

(2)在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一切争议，甲方和乙方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时，甲方和乙方均有权依法通过诉讼解决。

第七章 合同文本及生效

(1)本合同正本共一式叁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2)本合同自甲方和乙方各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代表(签字)：\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汽车租赁合同简单篇十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规定的有关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就汽车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格守：

第一条车辆状况

承租方所租的车型为\_\_\_\_\_\_\_\_\_，车牌号为\_\_\_\_\_\_\_\_\_，务必使用\_\_\_\_\_\_\_\_\_号汽油(柴油)。租赁车辆的车况以发车的双方签字确认的《租赁车辆交接单》为准。

第二条租赁期限及租金

出租方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时起，将所租车辆交付给承租方使用，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时收回，应承租方要求，由出租方派人至承租方指定地点送，接车辆，出租方将另行收取费用\_\_\_\_\_元。租金及其他状况祥见本合同的附件《汽车租赁登记表》。租赁方续交租金应在预付租金到期前两天办理。

第三条出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不承担租赁车辆在租赁期间内所发生交通事故或其他事故造成的一切后果，包括有关部门的罚款等。

2、不承担租赁车辆于租赁期间引发的

第三者职责。

3、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出租方应有的权利。

4、想承租方带给性能良好，证件齐全有效的车辆。

5、在收到承租方租金及足额押金之后，将所租车辆交付承租方。

6、如车辆属于非承租方使用不当所产生的无法投入正常行驶时，出租方可向承租方带给临时替换车辆。

第四条承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租赁期间拥有所租车辆的使用权。

2、租赁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并承担由于违章、肇事、违法等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职责及经济损失。

3、不得把所租车辆转借给任何

第三者使用，不得用租赁车辆进行盈利性经营，以及参加竞赛、测试、实验、教练等活动。

4、承担车辆租赁期间的油料费用。在租赁期间应对水箱水位、制动液、冷却液负有每日检查的职责，在车辆正常使用中出现故障或异常，承租方应立即通知出租方或将车辆开至出租方指定维修厂，承租方不得自行折卸、更换愿车设备及零件;因非正常使用造成的事故职责及损失费用均由承租方承担。

5、按期如数交纳租金、租金。

6、应按时归还车辆，归还时的车况与《租车车辆交接单》中的车况登记相一致，并经出租方指定的专业人员验收。验收时发现车辆有所就的划痕、刮伤、碰撞、损坏、设备折损、证件丢失等现象承租方应按实际损失交纳车损费及其他相应的费用。

7、如许续租车辆，须提前24小时到出租方办理续租手续。

8、务必承担因承租方的行为而带来的其他经济损失。

第五条租期的计算

租赁期间以车辆发车时为始，以车辆收车时为止，每日以24小时计算，超过6小时(含6小时)按全日计算，6小时以内按半日或小时计算。

第六条车辆行驶里程限制

承租方多租车辆每日行驶里程为400公里，超出部分按每公里1元计算，租期在\_\_\_\_日以上(含\_\_\_\_日)免去里程限制。

第七条租车押金

1、承租方在本合同签定时一次性向出租方交付足额押金(以《汽车租赁登记表》上所示为准)。

2、在本合同期满或双方协议解除合同时，如承租方无违约行为，出租方将押金归还给承租方。

3、承租方还车时须交纳交通违章保证金800元人民币，在十五个工作日后，经确定在租赁期间无违章记录即退还。

第八条车辆保险

1、出租方为租赁车辆办理了车辆损失险，盗抢险、自燃险、

第三职责险。承租方可自愿购买其他险种，费用由承担方自理。

2、车辆在租赁期间内如发生保险事故，承租方应立即通知交通管理部门的出租方，出租方届时应协助承租方向保险公司报案，承租方务必协助出租方办理此事故的相关事宜，并支付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如属于保险赔付范围的费用有保险公司承担;属于保险职责免赔或其他原因导致保险公司拒赔的损失由承租方承担。

第九条违约职责

1、出租方未能按合同多约定的交车时间向承租方带给所租车辆，需向承租方赔偿该日租金的1.5倍做为违约赔偿金。

2、承租方未经出租方同意逾期返还车辆的，逾期租金以原租金标准的1.5倍计收。

3、承租方在租赁期间发生操作不当或其他外部原因引起的车辆损伤，如可办理保险索赔的，承租方应向出租方支付总维修费用(以保证公司评估为准)30%的加速折旧费和停驶损失;如属于保险职责免除范围的，由承租方承担全部的维修费用和停驶损失。

第十条担保条款

担保方：\_\_\_\_\_\_\_\_\_\_\_\_\_\_\_\_\_\_\_\_\_(个人签字、单位盖章)愿为承租方带给担保，如承租方发生违约行为，担保方愿承担连带职责。

第十一条合同解除

1、因车辆状况原因导致车辆无法正常行驶时，承租方有权解除合同。

2、未经出租方许可承租方拖欠租金超过\_\_\_\_日，出租方有权随时随地收回车辆并解除合同。

3、在下述任何一种状况发生时，出租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车辆，并不返还租金和押金，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职责和经济损失由承租方承担：

(1)、承租方利用所租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

(2)、承租方将所租车辆转让、转租、出售、抵押、质押。

(3)、承租方擅自将车辆开出\_\_\_\_省区域。

(4)、从事其他有损出租方车辆合法权益的活动。

第十二条合同的效力

1、本合同自出租方、承租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由出租方、承租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汽车租赁登记表》，《租赁车辆交接单》是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争议的解决

有关合同的一切争议，双方经协商解决未能到达一致的，任何一方可向出租方所在地的提出起诉。

出租方：三亚xx公司承租方：

\_\_\_\_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汽车租赁合同简单篇十五**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

一、承租方所租用出租方汽车的基本情况：

号牌号码：

车辆类型：

所有人：

所有人地址：

额定载客/货：

车辆保险情况：

车辆年审情况：

二、租赁价格及结算方式：

承租方租赁出租方汽车的价格为元/月，每月日结算一次。结算时由出租方出据正式发票/收据。

三、租赁期限：

租车日期自年月日起至承租方单方停租止，承租方需提前30天通知出租方办理停租手续，协议即终止。

四、承租方职责：

1、因承租方租用所产生租用车辆的路、桥通行费、停车费、车辆的燃油费均由承租方承担，包括租赁期间的路桥年票;

2、按规定支付出租方租车费;

3、承租方租赁期间调度出租方日常驾驶工作，保证行车安全，并支持出租方。

4、除以上1、2、条款所列的费用外，其它一切与租用车辆所发生的费用均与承租方无关。

五、出租方职责：

1、出租方保证车辆按时年审，性能能够满足承租方工作需要，安全性、可靠性高;

2、出租方必须购买车辆保险及交强险、第三者责任险必须达到20万以上且在有效期以内;

3、出租方按时缴纳各项规费，保证承租方能正常用车;

4、出租方必须自己驾驶或者聘请专职驾驶员驾驶，如出租方允许(出租方不予制止视为允许)承租方人员驾驶，所产生的一切交通事故及后果均由出租方负责，承租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出租方车辆必须随时听从承租方的调派，随叫随到，服务热情周到;

6、出租方按车辆保养规定、按时保养车辆，一切费用由出租方负责;

7、出租方车辆发生故障时，出租方必须立即修理，承租方每月给出租方1—2天修车保养时间，如超过时间，出租方必须提供其它同等条件的车辆供承租方使用，否则承租方将扣除相应的租金;

8、出租方若因汽车年检、交通违章、交通事故及其他个人事务等，造成误工时，承租方应扣除相应的租金。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汽车租赁合同简单篇十六**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汽车租赁事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租车期限

乙方承租甲方\_\_\_\_\_\_\_牌小轿车\_\_\_\_\_辆，车牌号码为：\_\_\_\_\_\_\_\_\_\_，租车时间自\_\_\_\_\_\_\_\_年\_\_\_\_月\_\_\_日至双方约定时止。

第二条：租金为月租金：人民币\_\_\_\_\_\_仟\_\_\_\_\_佰\_\_\_\_\_整。(不含司机劳务费，司机由乙方负责)。

第三条：租金支付

乙方每次租车前必须按月交纳预定租赁期内的租金。租期\_\_\_\_\_个月或超过\_\_\_\_\_个月，每月\_\_\_\_\_号前预先付本月租金。

第四条：车辆交接租车及还车时，在甲方指定的停车场进行交接，由甲、乙双方对车辆进行验收。

第五条：甲方权利和义务

1、向乙方提供的租赁车辆技术状况良好，各种保险证照及规费缴讫证齐全。

2、交车时车辆清洁，油箱加满油。

3、负责向保险公司为出租车辆投保。

4、负责车辆的二级维护和年检及例行保养和小修。

5、租赁车在租赁期间如发生事故，协助乙方处理事故。

6、租赁期间对车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7、在租赁期间，如需提前收回租赁车辆，应以同类型的其他车辆予以置换。

第六条：乙方权利和义务

1、租赁期间，必须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法令，安全行车，因违法、违纪、违章所造成的民事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2、按时支付租金。

3、不得用租赁车辆从事营业性活动，不得将车辆转租、出售、典当、抵押，不得将车辆交与无证人员驾驶。

4、承担车辆租赁期的油料费、路桥费、小修费用。

5、租赁车辆使用期间，如发生交通事故，乙方应立即向当地公安交警部门报案，同时向保险公司报保险事故，并在12小时内通知甲方协助解决，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6、如发生交通事故，承担交警部门裁定或者法院判决的全部责任，并承担保险公司赔付不足部分及修理期间车辆的租金，同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如发生非保险事故，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7、租赁期内，如乙方需变更或提前终止合同，应书面通知甲方，由甲方作出是否同意的书面回复。如不同意，本合同仍然有效。

8、还车时应保持车辆清洁并将油箱加满油。

第七条：违约责任

1、甲方如不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应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2、乙方迟延支付租金或其他费用的，每逾期一天向甲方交纳租金或其他费用的1%作为违约金，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应违约金，不足部分甲方保留追讨的权利。

第八条：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 \_\_\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

**汽车租赁合同简单篇十七**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

为明确出租方(甲方)与承租方(乙方)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租车期限

甲方将辆，车牌号码分别为.从年月日起交付给乙方使用至年月日止收回，租赁期共壹年。

第二条：租金及租金标准

1.每车每月租金元，共计人民币元，乙方于每月8日前向甲方支付车费(遇节假日顺延).

2.乙方所租汽车，每月行驶不得超过甲乙双方认可的公里数：\_\_\_\_\_\_\_\_\_\_\_\_\_\_\_\_\_，超出部分由甲方向乙方每公里加收2元收取租金(月结)。

第三条：\_\_\_\_\_\_\_\_\_\_\_\_\_\_\_\_\_甲方责任

1.向乙方提供的租赁车辆状况必须良好，各种证照齐全。

2.负责办理保险公司为租赁车开办的险种，承担保险费用。

3.租赁车在租赁期间，发生事故应协助乙方处理事故。

4.租赁期间对车辆使用情况实施监督。

第四条乙方责任

1.租赁期间，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法令，安全行车，因违法、违纪、违章所造成的民事法律责任，自行负责，并承担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租赁期间负责对车辆进行保养和维修，如车辆在保养和维修时需更换零部件，应事前取得甲方的同意。

3.不得用租赁车辆从事营业性活动，不得将车辆转租、出售、典当、抵押、不得将车辆交与无证人员驾驶。

4.承担车辆租赁期产生的一切(车辆保险除外)费用和车辆被盗后保险公司付赔后的不足部分及其他费用。

5.发生交通事故，承担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裁定的责任，并承担保险公司付赔甲方后不足部分的损失。

6.租赁车辆使用期间，发生交通事故，及时向当地公安交通、保险部门报案联系。并在24小时内通知甲方协助解决。

第七条补充条款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持一份，乙方持两份。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汽车租赁合同简单篇十八**

出租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明确出租方(甲方)与承租方(乙方)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租车期限及用途

1.1 甲方将\_\_\_\_辆，车牌号码,车辆状况(见附表)从\_\_\_\_年\_\_\_月\_\_\_日\_\_\_\_时起交付给乙方使用至\_\_\_年\_\_\_月\_\_\_日\_\_\_时止收回，租赁期共\_\_\_\_年\_\_\_个月\_\_\_\_天\_\_\_\_时。

1.2 交付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3 用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租金标准及担保

2.1每天租金\_ \_\_\_\_元，共计人民币\_\_ \_\_元，乙方于接收车辆时向甲方全额付清。

2.2乙方按车辆价格总额的\_\_\_%， 即\_\_\_元，向甲方交保证金。承租方应于租赁合同书签署之\_\_\_日内一次性足额交付相应保证金。保证金不得用于充抵租金，在合同履行完毕后，保证金应如数退还承租方，也可充抵相关费用，冲抵后有剩余的，剩余部分退还承租方。

2.3乙方租车在\_\_\_个月(不含\_\_\_个月)以上的，每月向甲方交纳租金的日期为\_\_\_日，逾期交付租金，应按超时天数，每天向甲方交纳相当于租金总额的\_\_\_%作为违约金。

2.4乙方所租汽车，每天(按24小时计)行驶不得超过\_\_\_公里，超出部分由甲方每公里加收\_\_\_元;超出\_\_\_小时按半天计费，超出\_\_\_小时按全天计费。

第三条 甲方权利义务

3.1甲方义务向乙方交付在运行中无任何保留条件、设备齐全的租赁车辆，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车辆技术状况必须良好，各种证照及规费缴讫证齐全。由于车辆状况导致租赁车辆不符合乙方使用标准时，须提供同等档次替换车或减免租金。

3.2甲方负责办理保险公司为租赁车开办的险种，承担租赁车辆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第三者责任的风险。承担的比例不低于\_\_\_\_%(上述风险损失的计算、赔付依照机动车辆保险条款及赔付程序进行)。

3.3甲方负责车辆的\_\_\_级维护和年检。

3.4租赁车在租赁期间发生事故时，应积极协助乙方处理事故。此外为乙方提供在\_\_\_区域内\_\_\_小时故障、事故救援服务。但甲方不承担由于乙方使用租赁车辆引发的连带责任和本合同规定的风险赔付范围之外的任何经济责任。

3.5在租赁期间内有权对车辆使用情况实施监督。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使用车辆或者有其他可能造成更大损失时，甲方有权收回租赁车辆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